

中國特色的動物史詩[▲]

（荷）伊維德（Wilt L. Idema）^{*}著

郭劼^{**}譯

摘 要

就如其他文化一樣，中國口頭文學中有豐富的動物故事；然而，中國文字傳統中關於動物以動物本身的原貌互動、相互交談的故事卻屈指可數。文字傳統中，會講話的動物往往都被賦予了人形。中國文學文字傳統中會講話的動物十分罕見的原因很有可能是因為這些故事的虛構性質。本文將簡單討論三個中國動物敘事。這三個故事都有不止一個異本：《燕子賦》有兩個敦煌本；成化說唱詞話《鸚哥行孝義傳》現存有不同的地方異本；《老鼠告貓》則有不同改編本，十九、二十世紀的都有。

關鍵詞：動物史詩、虛構、《燕子賦》、《鸚哥行孝義傳》、《老鼠告狀》

[▲] 譯者註：原作者伊維德教授在英文原作中處理繁、簡體引文採用的原則是，如所用出版物原文是繁體，引文就採用繁體，如所用原文是簡體，引文就採用簡體。本譯文因採用繁體，為避免繁簡並用產生混淆，故將較所有簡體引文轉為繁體。

^{*} 美國哈佛大學東亞語言與文明系講座教授/荷蘭皇家藝術科學院院士。

^{**} 美國南卡羅萊那大學語言文學及文化系比較文學副教授。

一、前言

在荷蘭還是個中學生時，我就學到，十三世紀的荷蘭動物史詩《列那狐的故事》（*Van den vos Reinaerde*）不僅是荷蘭文學中的精品，也是中世紀最好的動物史詩。《列那狐傳奇》是一首篇幅頗長的荷蘭文敘事詩，全詩好幾千行，講述一隻狡猾的狐狸如何機智戰勝動物王國里許多比他強大的敵人。他手下敗將不僅有動物之王獅子（王者很容易上當，要騙他們併不難），也包括與他最不相上下的競爭者：熊和狼。這首長詩風格平易近人，情節緊湊而引人入勝，故事充滿機鋒，併充滿藐視權威的幽默。¹總之，這部作品在荷蘭文學中的經典地位實至名歸。十九世紀上半葉，這首敘事詩的幾個最早的中世紀版本被重新發現，被比利時國家圖書館收藏，然後得以出版；這一切在當時方興未艾的民族主義運動中，扮演了重要角色，而且，相對荷蘭而言，在比利時的弗拉芒區尤其是這樣。²在我們的課本中，對《列那狐傳奇》的介紹極力強調這部荷蘭語作品的原創性；因此，後來獲悉這部作品深受更早的各種講述狐狸冒險的法語敘事詩影響時，我深感失望，儘管也有人信誓旦旦地說，這些法語作品沒有哪一部在質量上能與《列那狐傳奇》媲美。不過，後來我的民族自豪感得到一定程度的安慰，因為我獲知，這些法文動物史詩深受一部名為《伊森格里慕斯狼》（*Ysengrimus*）的拉丁文敘事詩影響：這部拉丁文作品很有可能是在根特（Gent）寫的；根特座落於今天比利時的弗拉芒區（該區說荷蘭語），是當時的荷蘭語文化重鎮。³

從那時起，我對動物敘事詩（也可以稱之為獸類敘事詩）就一直懷有興趣。世界上幾乎所有文化都有豐富的動物故事傳統。⁴然而，我並不對所有的動物作品都有興趣；真正讓我感興趣的，是文字傳統中的動物史詩。在不少文化中，動物故事首先屬於口頭文學傳統。只有在少數文學傳統中，這樣的動物故事才在較早的時代被作者寫下來，成為

¹ 該作品的英譯本參見 André Bouwman and Bart Besamuca, eds, *Of Reynaert the Fox: Text and facing translation of the Middle Dutch Beast Epic Van den vos Reynaerde* (Amsterdam: Amsterdam University Press, 2009)。關於荷語本 *Van den vos Reinaerde* 及其背景，以及它對荷語、佛蘭芒語文學的持續影響，參見 Jozef Janssens and Rick van Daele, *Reinaerts streken: Van 2000 voor tot 2000 na Christus* [列那狐的詭計：從西元前 2000 年至西元 2000 年] (Leuven: Davidsfonds, 2001)。

² 關於狡猾狐狸的故事之研究在十九世紀德國、荷蘭和佛蘭芒民族主義中扮演了怎樣的角色，參見 Joep Leerssen, *Bronnen van het vaderland: taal, literatuur en de afbakening van Nederland 1806-1890* [祖國的源頭：語言、文學與荷蘭國界的界定，1806 年-1890 年] (Nijmegen: Vantilt, 2006) 中的詳細論述。

³ 關於《伊森格里慕斯狼》及作為它源頭的中世紀拉丁傳統，參見 Jan M. Zilkowski, *Talking Animals: Medieval Latin Beast Poetry, 750-1150* (Philadelphia: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Press, 1993)。除原文文本外，Jill Mann, *Ysengrimus: Text with Translation, Commentary and Introduction* (Leiden: E.J. Brill, 1987) 還包括該作品完整的英譯本。

⁴ 參見丁乃通，《中國民間故事類型索引》（武漢：華中師範大學出版社，2008），頁 1-40 對中國動物故事各種類型的詳盡概述。

文字傳統的一部分。例如，古希臘出現過相當數量的寓言（常被認為與一位名叫伊索的奴隸有關）；其中有些寓言故事中，動物通過言語與其他動物或人類交談、互動。這些寓言後來被改寫成拉丁文作品，然後又從拉丁文翻譯成各種歐洲文字，成為之後中世紀動物敘事詩中不少人物類型和故事情節的來源。希臘文學中的《蛙鼠之戰》（*Batrachomyomachia*）是部戲仿荷馬史詩的短篇作品，描寫蛙鼠之間的生死之戰。從這個角度說，這部作品與中世紀詩人阿塔爾（Farid Ud-Din Attar; 活躍於十二世紀）的波斯語動物敘事詩《鳥類大會》（*Manteq at-Tair*）非常不同，因為後者通過動物敘事來諭示對神祕智慧的探詢，同時，因為篇幅夠長，這部作品得以把許多有趣的故事和寓言串連起來。⁵世界上另一個以豐富的動物故事聞名的地區是南亞。⁶印度動物文學的重要傳統之一是把這些故事改寫成寓言（fable），這種傳統的集大成者是《五卷書》（*Panchatantra*）。過去兩千年來，這部作品廣為流傳，不僅有東南亞各種語言譯本，還譯成了波斯語和阿拉伯語，併在中世紀時以此流傳到歐洲。儘管《五卷書》里的一些故事也流傳到了中國，⁷但據我所知，這部作品在二十世紀之前沒有中譯本。⁸造成中譯本遲遲沒有出現的原因或許很多，但最大的可能是傳統士人文學對虛構作品慣有的鄙視。自從文藝理論在中國出現，文論家就堅信，文學是真實的寫照：對史家而言，這種真實基於作者對具體情景的觀察；對於諸如詩歌之類的表達性文類而言，這種真實反映在具體情景激發的真實情感。兩千年來，《莊子》中的寓言故事和幻想一直困惑著讀者和評論家，而且後世也從未出現摹仿《莊子》的作品。顯然，動物開口說話真可謂虛構情節的極致代表。

在南亞，描述佛祖前世故事的《本生》（*Jataka*）採用了不少動物故事（這是南亞文學中的動物故事的另一個分枝）。由於這些故事在佛教中具有經典地位，因而被譯成中文。但值得注意的是，這些翻譯作品對中國文學的影響十分有限。我認為，流傳甚廣的《百喻經》很能說明中國人的喜好：這部集子中，所有的故事都與人類有關，沒有一個故事中出現會說話的動物。⁹翻開任何一部中國文言寓言集，我們都會發現同樣的現

⁵ Farid Ud-Din Attar, *The Conference of the Birds*, trans. by Afkham Darbandi and Dick Davis (Harmondsworth: Penguin Books, 1984).

⁶ L. Bødker, *Indian Animal Tales: A Preliminary Survey*. Folklore Fellows Communications 170 (Helsinki: Suomalainen Tiedekatemia, 1957).

⁷ 《五卷書》中一個關於狐狸與老虎的故事傳到中國，出現在《戰國策》，〈楚策〉，「荊宣王問群臣」中。見劉向集錄：《戰國策》，三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年，頁482。故事中，老虎逮到了狐狸要吃它時，狐狸騙了老虎，哄它說自己才是動物之王，而不是老虎。兩千年之後的中山狼的故事似乎也是從《五卷書》中某個故事衍化而來。

⁸ 該作品第一個中國譯本是季羨林題為《五卷書》的1959年譯本。

⁹ Leo Tak-hung Chan, "Liberal Versions: Late Qing Approaches to Translating Aesop's Fables," in David Pollard, Ed., *Translation and Creation: Readings of Western Literature in Early Modern China, 1840-1918*

象：中國寓言故事中只有人會說話，動物不會，幾乎沒有例外；實際上，會說話的動物極少出現。¹⁰

這種對虛構作品的否定態度似乎意味著，要在中國傳統中找到動物敘事作品是不可能的。但情況似乎也沒那麼嚴重。首先，我們可以《西遊記》看作是有中國特色的動物敘事作品。這部長篇敘事中，起碼孫悟空和豬八戒兩位主要人物都具有明顯的動物特徵：孫悟空具有猴子的面目，而豬八戒藏不住豬的天性。行為上，他們也顯示出動物本性。然而，與歐洲中世紀動物敘事作品中的主要人物相比，孫悟空和豬八戒的外貌太像人了：他們直立行走，衣著與人類無異。總的來說，中國作者筆下的動物往往要具備人形之後才能與人類互動。這不論在唐代志怪傳奇還是蒲松齡(1640-1715)的《聊齋誌異》中，都是如此。例如，《聊齋誌異》中魅惑的狐精總會幻化成媚惑的姑娘。要對中國動物敘事作品做全面討論，當然必須包括這些作品。不過，今天的演講（譯者註：本文源自伊維德教授 2012 年 11 月在中正大學所做演講。）囿於篇幅，我只討論內容上有一個重要共同點的幾個故事：在這些故事中，動物以動物本身的面貌出現來與其他動物或人類打交道。在中國文人作品中很難找到這樣資料，可是在中國俗文學中可以發現此類作品及其多種改編。今天，我想討論三個此類作品以及它們的文學改編：燕雀公案、孝義鸚哥的歷險，以及貓鼠公案。

二、燕雀公案

1900 年在敦煌石窟發現了大量文獻。這個寶藏的發現讓我們意識到，唐朝和五代文學的文類及主題範圍比長期以來學界所相信的要寬廣得多。然而，我認為對敦煌變文作品的研究成果至今尚未完全應用到中國文學史書寫中去。這可能是因為過去一百多年來敦煌學研究一直是一個高度專業化的領域。儘管大多數變文作品都跳脫不出幾種說唱敘事文類的範圍，但其中部份作品可被歸到「俗賦」這一類別下（用英語表達的話，「俗賦」一詞可譯為“popular declamation pieces”）。中國傳統文類劃分中，「賦」通常與「文」劃歸在一起，因為賦不是一種歌曲形式。然而，從歐洲傳統的角度看，把賦當作「文」（prose）來處理總是有些彆扭，因為賦應該嚴格遵循格律規則。著名翻譯家伯頓·華生（Burton Watson）在他 1971 年漢代及六朝賦作英譯集中，把「賦」一詞譯為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1998), p. 67 指出，第一部由中國人編選中譯伊索寓言故事選集《海國妙語》（1888）「顯示出編者偏好以人類為主人的故事的強烈傾向」。

¹⁰ 司馬德琳（Madeline Spring）研究唐代文人的著作 *Animal Allegories in T'ang China* (New Haven: American Oriental Society, 1993) 中的動物寓言例子清楚說明了這一點。

“poems in the *fu* form”（「賦體裁的詩」）。¹¹自從這些譯作問世以來，西方漢學家常常把賦當作詩來處理。賦涵括的篇幅範圍很廣，從抒情小品到《西都賦》、《東都賦》那樣氣勢恢弘的大作都有；而俗賦則常常是長篇敘事作品，其詞藻不僅取自文雅的文言，也取自當時的日常口頭語。

《燕子賦》是俗賦中的主要作品，講述燕子與黃雀之間的一段官司，篇幅極長。¹²《燕子賦》的標題提醒我們，中國古代動物故事中的常見「人物」常常是鳥類。中國傳統很早把人類社會中的等級關係拿來與鳥類王國中的等級關係相對應。¹³例如，《左傳》〈昭公 十七年〉篇中鄭子講述說，遠古時，在其祖先少皞氏治下，所有官職都以鳥名命名。敦煌文獻中有一首七言詩，描敘鳳凰宮中每隻鳥的位階、職位。這首短詩的標題常被簡稱為《百鳥名》。¹⁴這部作品給鳥類學研究提出不少難題。儘管所列大部分鳥類都可以相對容易地確認，但有些被冠以當時通俗名稱或地方名稱的鳴禽則很難確認究竟是甚麼鳥。¹⁵

《燕子賦》的基本情節很簡單。遷徙的燕子春天回到舊巢時，發現巢已被黃雀佔據。黃雀不僅不退讓，還打了燕子，因此燕子向鳥王鳳凰提告。鳳凰讓[包鳥]鷦¹⁶把黃雀捉到庭上。到庭之後，黃雀受到鳳凰的痛斥，併銀鑕下獄，其妻則前來相助。第二次庭審中，黃雀被詳細盤問。鳳凰一開始想給他定罪，但最終沒有懲罰他，因為黃雀宣稱自己為國家立過大功。燕雀對飲言和之時，雙雙受到鴻鶴的斥責：鴻鶴痛斥黃雀的罪行，併批評了燕子的好訟。燕子和黃雀因此聯合起來對付鴻鶴。《燕子賦》在敦煌必定很流

¹¹ Burton Watson, *Chinese Rhyme-Prose: Poems in the Fu Form from the Han and Six Dynasties Period*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71).

¹² 《燕子賦》已經出版了若干注釋本，例如：項楚選注，《敦煌變文選注》（成都：巴蜀書社，1989），頁 374-410，以及黃征及張涌泉校注，《敦煌變文校注》（北京：中華書局，1997），頁 376-412。英譯本參見 Arthur Waley（阿瑟·威利），“The Swallow and the Sparrow,” *Ballads and Stories from Dunhuang* (London: George Allen and Unwin, 1960), pp. 11-24。威利的譯文以王重民等編，《敦煌變文集》（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57），頁 249-261 的文本為底本。原文中的韻腳變化起到把這篇長文分成小節的作用，但威利的譯文忽略了這些韻腳。

¹³ Ian M. Taylor, “‘Guan, Guan’ Cries the Osprey: An Outline of Pre-Modern Chinese Ornithology,” *Papers on Far Eastern History* 33 (1986): pp. 1-22.

¹⁴ 注釋本請參見項楚選注，《敦煌變文選注》，頁 776-787，以及黃征及張涌泉校注，《敦煌變文校注》，頁 1207-1212。對這個作品的簡短討論請參見 Victor H. Mair（梅維恆），“Comparative Aspects of Eurasian Avian Colloquies,”《華學》，第 9-10 期（2008），頁 1091-1106。梅維恆在文中用以下三個作品來與《百鳥名》作對比：阿特兒（Attar）的《鳥類大會》（*The Conference of Birds*），喬叟（Geoffrey Chaucer，1340 年?-1400 年）的《群鳥會》（“The Parlement of Foules”），以及來自西藏的《百鳥佛法寶蔓》（“Bya chos rin chen 'phreng ba”）。

¹⁵ 關於《百鳥名》中每種鳥的詳細討論，參見 Lewis Mayo（路易斯·麥由），“The Order of the Birds in Guiyijun Dunhuang,” *East Asian History* 20 (2000): 1-60。麥由認為《百鳥名》的唯一現存全本（S. 3835）寫於 990 年（頁 11，注 20）。

¹⁶ 威利把這種鳥的名稱譯為“wren”（鷦鷯）。路易斯·麥由認為這種鳥指的是伯勞（the shrike）（見 “The Order of Birds in Guiyijun Dunhuang,” 頁 42, 注 121）。灰伯勞的確比小小的鷦鷯更像差人。

行，因為不止一份得以留存，全本和非全本都有。這部作品的流行並不奇怪：它寫得出神入化，對司法各方面做了有力的戲仿諷刺。

《燕子賦》是中國文學現存最早的篇幅較長的描寫打官司的作品。中國學者楚永橋就其對司法程序的描敘與現有唐代如何處理案件的資料進行了對比，總結認為燕子、黃雀和鳳凰在官司中遵循了程序，細節上也不例外。燕子提交了書面訴狀，用法律術語指控黃雀說，「鶯子單貧，造得一宅，乃被雀兒強奪，仍自更著恐嚇」，而黃雀則被用貼傳訊到庭。鳳凰初期提審過黃雀後，就把審訊工作交給本典，這遵循的是唐代行政職能四分法。此外，本典使用了書面訊問。採用刑訊與監禁也符合當時的做法。同時，黃雀也因為自己「上柱國勳」的身份而得以用罰金來贖罪。¹⁷

敦煌手稿中還有另一部叫《燕子賦》的作品。該作品僅存孤本。上文所提的《燕子賦》詩節以韻腳變化來劃分詩節，各詩節的詩句多少不一；而孤本《燕子賦》的詩節很規整：每節八句，通篇五言。¹⁸ 孤本《燕子賦》篇幅相對較短，故事簡化了，情節上著重著墨於燕子發現老巢被占後與黃雀之間如何爭執。故事中的庭審減少為一次；在這唯一一次上庭描寫中，燕子和黃雀繼續爭執。被告黃雀在自我辯護中聲稱自己是老實納稅的永久居民，因此應該受到公堂保護，而燕子只是個流浪漢，非法移民。鳳凰最終把鳥巢判給燕子，併命他們做朋友。如果第一部《燕子賦》主要是對司法程序進行嘲諷，那麼，孤本《燕子賦》似乎更著眼於戲仿司法用語。把同一故事的兩個異本放在一起，可以看到，兩位不同作者使用同樣的材料時，形式和內容可以有多大程度的不同。在其他兩個故事的改編本中，我們也可以看到類似的不同。

如果沒有發現敦煌文獻，我們永遠都不會知曉這兩部作品的存在。這輛部作品的存在似乎說明，關於動物的賦很可能從一開始就是賦傳統的一部分。曹植 (192-232) 的《鵲雀賦》中，小雀被鵲捕到，卻憑著自己三寸不爛之舌逃生。¹⁹ 1993 年發現了一部更早的作品《神鳥賦》，其創作年代可能是公元前一世紀。這部作品中，雌雄二鳥在築巢，可讓另一隻鳥偷走了築巢用的樹枝。當雌鳥追上竊賊時，雙方爆發了口角，雌鳥被打。回到丈夫身邊後，雌鳥還來不及交代遺言就死了。²⁰

¹⁷ 楚永橋：〈燕子賦與唐代司法制度〉，《敦煌研究》76，第6期（2002），頁23-28。黃雀宣稱自己於貞觀十九年參與太宗的高麗之征時，銜火種火燒被唐軍圍住的城池，因而受過很高的封賞。

¹⁸ 注釋本請參見項楚選注，《敦煌變文選注》，頁411-431，以及黃征及張涌泉校注，《敦煌變文校注》，頁413-422。這個版本的詩歌英譯，見 Yang Xianyi（楊憲益）and Gladys Yang（戴乃迭），“The Swallow and the Sparrow,” *Chinese Literature*, Summer 1986: pp. 153-161。在他們翻譯中，這兩位英譯者略去了原文靠近結尾處的一長段。這一段含有很長一串紛雜典故，很難理解。

¹⁹ 這個文本的詳細批評注釋本，見曹植著，趙友文校注，《曹植集校注》，重印本（臺北：明文書局，1985）頁302-305。

²⁰ 關於這個作品的英譯及討論，見 Hans van Ess（葉瀚），“An Interpretation of the *Shenwu fu* of Tomb No. 6, Yinwan,” *Monumenta Serica* 51 (2003): pp. 605-628。關於《神鳥賦》在敘事賦傳中的地位，見伏俊

或許值得一提的是，燕雀的故事直到十一、十二世紀都很流行。梅堯臣（1002-1060）有一首詩題曰：「雀奪燕巢生四雛」。《劉知遠諸宮調》（作者未知）也提到這個故事。但此後，燕雀的故事似乎就消失匿跡，沒有再出現過，直到敦煌存放文獻的洞窟被打開、所藏散佈全世界。

三、孝義鸚哥與負心狼

孝義鸚哥的故事有不同的文體改編，在中國各地流傳至今。這或許是因為會說話的鸚哥沒有唧唧喳喳的燕雀那麼匪夷所思，因為，鸚哥畢竟會講話。但就像《燕子賦》的兩個異本一樣，孝義鸚哥故事最完善的版本的發現，歸功於一次意外的考古發現。1967年，上海郊區一個生產隊在剗平本宗族的墓地時，一名隊員在一個墓穴中發現了一堆古書。1972年，此人把書拿到上海的中國書店，換得一元錢作返家的公共汽車路費。當專家們仔細檢查這些古書時，他們發現，這些書是說唱詞話的獨特代表，於明成化（1465-1487）年間由北京永順堂印製。1973年，上海博物館以《明成化說唱詞話叢刊》為名，出版了一部精美的影印版。²¹

在發現明成化說唱詞話之前，學者們已經認識到，詞話在元明兩代是頗為流行的說唱敘事體裁，但直到1972年學者們才終於第一次看到了這樣一批文本。這些文本中最常見的題材是包公斷案，而其他故事則取材於中國歷史上發生的事件，例如，薛仁貴征戰高麗，以及石敬瑭立後晉。關於花關鎖英勇事蹟的詞話作品及其與十六世紀《三國志演義》各種印本之間的關係，也引起學者們極大的興趣。這批作品也包括若干道德教化故事，《全相鶯哥行孝義傳》即為其中之一。就像所有詞話作品一樣，這部作品全篇韻（七言）散交雜，其荷語譯本長達三十頁。文中也遍佈孝義鸚哥所做的打油詩，而這些詩也給我們如何理解這部作品增加了難度。²²

連，〈從新出土的神鳥賦看民間都市賦的產生特徵及在文學史上的意義〉，《西北師大學報》，第6期（1997），頁11-15。

²¹ 這個版本被多次重印。在臺灣，這部作品與其他附加材料一起在《明成化說唱詞話叢刊》（臺北：鼎文書局，1979）中重印出版。校本有朱一玄校，《明成化說唱詞話叢刊》（鄭州：中州古籍出版社，1997）。參見 Anne E. McLaren, *Chinese Popular Culture and Ming Chantefables* (Leiden: Brill, 1998)。

²² 關於本文的現代版本，見朱一玄校，《明成化說唱詞話叢刊》，頁289-302。關於此文文化背景的研究，參見澤田瑞穗，〈鶯哥行孝本生〉，《中國動物譚》（東京：弘文堂，1978）頁211-235，以及 Wilt L. Idema（伊維德），“Guanyin’s Parrot: A Chinese Buddhist Animal Tale and Its International Context,” in Alfredo Cadonna, Ed., *India, Tibet, China: Genesis and Aspects of Traditional Narrative* (Firenze: Leo S. Olschki, 1999), pp. 103-150。

在這部詞話作品中，故事發生於唐代隴州西隴縣。一隻雄鶯哥被逮，而它的配偶則傷了雙眼。它們的獨子去給母親找荔枝吃，卻被兩個獵人逮住。它向獵人的老母親求情，但老婦拒絕了，併命兒子們把鳥賣了。小鶯哥因此作詩罵了老婦。獵人把小鶯哥賣給本州知府。小鶯哥從此用各種打油詩娛樂縣官，其中一首還打趣了一個丫環。當知府夫人建議放了鳥兒時，丫環出於報復，堅持說必須把小鶯哥獻給皇帝。一抵達皇庭，小鶯哥設計處死了兩個獵人，後來又獲准回家探母。但當小鶯哥回到家時，它發現母親已經死了。玉帝因此命令百鳥憑各自的技能幫助小鶯哥盛葬母親。²³葬禮之後，小鶯哥到了觀音那裡，永遠陪伴菩薩。儘管作品的標題強調了小鶯哥的孝行，但作品本身主要講述小鶯哥被逮之後的經歷——它失去自由源於自己多嘴多舌，按耐不住吟詩的慾望！這個故事可能來源自《本生》，全文使用了不少佛教用語，但小鶯哥並沒有展現多少佛教徒的虔誠。被逮之後，它表現得促狹急懶，十分記仇。它聽到母親死訊後的悲痛固然充分展現了它的孝心，但這也只不過是給作者一個機會，讓百鳥在葬禮上都有各自的角色。

孝義鸚哥的故事流傳至今，在說唱敘事文學的若干地方形式中都有出現，²⁴其中「寶卷」改編本最為有名。不過，要注意的是，至少兩個內容不一樣的故事都採用了《鸚哥寶卷》這一標題。甘肅西部的幾個地方寶卷作品的情節與詞話本中所敘之事基本一樣，只是時間從唐代變成宋代，並且，在情節上，從獵人手中買下鸚哥獻給皇帝的不是無名的當地知府，而是京城開封的知府包公。不同地方的異本之間差別很大。這些差別有時是作品的編者造成的，與作品的原材料無關。²⁵

另一個也叫《鸚哥寶卷》的故事保存於江南地區幾個十九和二十世紀的本子里。這部寶卷向我們展現，明清不同教派常常利用耳熟能詳的故事來傳播各自的教義。這部寶卷改寫了故事，目的是宣揚無生老母教派的教義，而被逮的鸚哥本身也成了該教的積極宣導者。這個故事中，達摩教鸚哥裝死來重獲自由。²⁶

²³ 《禽經》（作者待考；有人認為其源自遠古，但它極可能是唐代作品）提到過百鳥參與鳳凰的葬禮。葬禮因其繁文縟節而成為動物故事作者的常用題材。例見 George Carter Stent（司登得）的韻文翻譯“*The Illness, Death, and Funeral Obsequies of Mr. Locust; with a slight account of the battle at his grave*”（收於 *Entombed Alive and Other Songs, Ballads, Etc. from the Chinese* (London: William H. Allen, 1878), pp. 101-110；中文原作作者不詳）。婚禮儘管不罕見，但沒有葬禮這個題材那麼常見。參見關德棟，《曲藝論集》（北京：中華書局，1958）頁 19-21。

²⁴ 關於流傳於海南苗族中題為《鸚鵡歌》的異本之英譯，請參見 Wilt L. Idema（伊維德），trans. “Four Miao Ballads from Hainan,” *Chinoperl Papers* 29 (2010): pp. 168-172。

²⁵ 郭淑雲：〈敦煌〈百鳥名〉、〈全相鶯哥行孝義傳〉與〈鸚哥寶卷〉的互文本性初探〉，《敦煌研究》，第 5 期（2002），頁 73-80。

²⁶ Wilt L. Idema（伊維德），“*The Filial Parrot in Qing Dynasty Dress: A Short Discussion of the Yingge baojuan [Precious Scroll of the Parrot]*,” *Journal of Chinese Religions* 30 (2002), pp. 77-96；鄭阿財：〈史語所藏鸚哥寶卷研究—兼論同一題材在各類俗文學的運用〉，《成大中文學報》，第 23 期

作為一個被獵（被逮）的動物，孝義鸚哥的故事與中山狼的故事顯然有相似之處，不過相似度不十分顯著。在中山狼的故事中，和狼同樣重要的人物是東郭先生，一位信奉墨家兼愛教條的天真的理想主義者。這個故事出現於明代中期。中山狼被晉國公卿趙鞅及其隨從追獵，向東郭先生求助。東郭先生把它藏到自己的書囊中。獵手們離開後，東郭先生放出狼，而飢腸轆轆的狼卻想吃東郭先生，因為否則自己會餓死。東郭先生指責狼忘恩負義，而狼則說忘恩負義才是處世之道。最終二者同意讓三位裁判來判決對錯。頭兩位裁判，一棵杏樹和一頭水牛，都站在狼這邊。最終，當地土地公救了東郭先生。他讓狼證明自己是否真能躲進書囊。狼一被縛入囊中，就被殺死。然而，儘管孝義鸚哥的故事以敘事歌謠的形式在通俗文學中廣為流傳，中山狼的故事最早是以文言故事出現的（流傳的兩個版本一個篇幅較短，另一個則更長一些），²⁷ 然後被改編成一部單出院本（一般認為作者為王九思，1458-1551）以及一部四折雜劇（一般認為作者為康海，1475-1541）。²⁸ 儘管這些作品的作者是誰尚有爭議，但清楚的是，這些劇作是當時最重要的文人寫的。只有在這以後的幾百年中，這個故事才出現在士人傳統之外的作品之中。²⁹

本文開始我就提出，讓動物說話會降低一個故事的地位，使它不能登上精英文學的殿堂。但如果這樣，為何中山狼的故事會被如此輕易地接受，併出現各種改編本？我認為原因就在於中山狼的故事一直都被認為是政治寓言。明清兩代學者認為，這個故事的各改編本都是寫來揭發李夢陽（1473-1529）對康海的忘恩負義的：康海曾對李盡力施救，併因此永遠破壞了自己的名聲，但當康後來落難之時，李卻沒有施以援手。³⁰

四、貓鼠之爭

（2008.12），頁 1-26。

²⁷ 一般認為較長的文言本作者是馬中錫（約 1446 年-約 1512 年）。James R. Hightower 題為“The Wolf of Chungshan”的英譯被收於 Cyril Birch（白芝），Ed. *Anthology of Chinese Literature Vol. 2 From the fourteenth century to the present day* (New York: Grove, 1972), pp. 46-52。

²⁸ 周貽白選注，《明人雜劇選》（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58）頁 237-268 有這兩個劇的注釋本。單出本被 James Crump（柯潤璞）譯為英文，題為“Wang Chiu-ssu: The Wolf of Chung-shan”（*Renditions* 7 (1977): pp. 29-38），而 William Dolby（杜為廉）的英譯本題為“Wolf of Mount Zhong”，收於他的 *Eight Chinese Plays, from the thirteenth century to the present* (London: Elek Books, 1978), pp. 93-102。

²⁹ 對這組作品的詳細討論，見 Tian Yuan Tan（陳毓沅），“The Wolf of Zhongshan and Ingrates: Problematic Literary Contexts in Sixteenth-Century China,” *Asia Major* Third Series 20 (2007): pp. 105-131。亦請參見 Hua-yuan Li Mowry（李華元），“The Wolf of Chung-shan,” *Tamkang Review* 11 no. 2 (1980-81): pp. 139-159。

³⁰ 現代學者已經指出，這種說法並沒有得到該時期歷史資料的印證。

兩部《燕子賦》都搭了一九八〇年代以來敦煌學熱的順風車，不斷被校編、註釋。很多人以其為研究對象寫了文章，而且兩部《燕子賦》都有了英譯本。近年來，對孝義鸚哥故事來源及其各種文字改編也有多種研究發表。其中特別值得一提的是研究中國通俗文學深具開創性的日本學者澤田瑞穗，另一位則是臺灣敦煌學專家鄭阿財。然而，對老鼠告貓故事的研究還十分稀少。

自遠古以來，中國一直都是一個農業社會。這樣的農業社會自形成以來就不斷與鼠打交道（在中文中，「鼠」一詞不僅指英文中的mice和rats，也常用來指任何小型毛皮動物）。³¹《詩經》中，「碩鼠」一詞就已出現，用來指貪官；這之後的朝代中，有偷盜行為的鼠類在中國文學中不斷出現。柳宗元（773–819）《三戒》中的三個寓言故事之一與鼠有關：一位仕紳因為自己屬鼠而讓老鼠來當家，以至於家裡的東西都被老鼠咬壞了。但是當他被迫搬走、新主人搬來之時，後者很快消滅了所有老鼠。當然，這個寓言中的老鼠儘管會製造噪音，卻一句人話都不說。當時有一種說法是，老鼠活得夠久就會變成蝙蝠。這讓與柳宗元同時代的白居易（772–846）用絕句形式寫出下面的寓言：

一鼠得仙生羽翼，眾鼠相看有羨色。
豈知飛未上半空，已作烏鳶口中食。

家貓在中國出現得很晚，而且它的出現可能是佛教對中國文明的貢獻之一。³²後來出現的一些故事認為家貓是唐代著名僧人玄奘（600-664）帶進中國的。人們重視捕鼠的動物。早期日用類書中有詳細指導，教人們如何讓他們的貓恪守職責，但顯然不少貓都懶得要命。³³最早描述貓鼠之爭的白話故事很有名，它講述五鼠大鬧東京，故事中還出現了包公。這個故事最早出現在十六世紀末的文本中，屬於中國動物故事中常見的那種，即動物幻化成人形的故事。在這個故事中，動物甚至有了具體的個人身份：書生，官員，皇帝，皇太后，以及包青天！故事中包公下黃泉、上天庭，以確認會變形的生靈，

³¹ 山曼：《鼠文化與人生》（瀋陽：遼寧古籍出版社，1996）。另請參見 Franz Xaver Peintinger, “Das Bild der Ratte im alten China [古代中國老鼠形象],” *Monumenta Serica* 49 (2001): pp. 391-443。

³² T. H. Barrett, *The Religious Affiliations of the Chinese Cat: An Essay towards an Anthropozoological Approach to Comparative Religion*. The Louis Jordan Occasional Papers in Comparative Religion No. 2 (London: The School of Oriental and African Studies, 1998). 亦請參見 T.H. Barrett, “The Monastic Cat in Cross-Cultural Perspective: Cat Poems of the Zen Masters,” in James A. Benn, Lori Meeks, and James Robson, Eds., *Buddhist Monasticism in Asia: Places of Practice* (London: Routledge, 2010), pp. 107-124; Shing Müller, “Über die mao-Katzen im alten China,” in Roderich Ptak, Ed. *Tiere in alten China: Studien zur Kulturgeschichte*. Maritime Asia 20 (Wiesbaden: Harrasowitz Verlag, 2009), pp. 49-76.

³³ 山曼，《鼠文化與人生》，頁 90-96 收集了一些關於貓的詩歌和散文。

併借了佛祖的貓來對付他們。漢學家雷威安（André Lévy）多年前研究過這個故事，認為這個故事以多種形式流傳，例如專門以此為題的小說以及《百家公案》中的一回。³⁴

老鼠嫁女是十九、二十世紀最流行的貓鼠故事。老鼠把鼠新娘送到新郎官貓那兒去的儀仗，是剪紙和年畫中最受歡迎的題材。鼠新娘的父母選貓做他們的姑爺，因為他們想把女兒嫁給世上最強大的人。由於貓比鼠強，鼠比牆強，牆比風強，風比雲強，雲比太陽強，他們選擇了貓。感激涕零的新姑爺為了報答，把新媳婦吞到肚中，讓她在那兒安全地待著。這個故事以年畫和剪紙的形式流行於全中國，但直到近年，它才被記載下來，寫成歌謠。³⁵ 在通俗文學中以多種形式寫成的是老鼠告貓故事，但這個故事幾乎沒有出現在視覺媒介中。³⁶

《老鼠告貓》的故事十九世紀時吸引了兩位早期中國通俗文學英語譯者的注意，各自譯出這個故事，而且都採用了韻文。³⁷ 自那以來，這個故事似乎就流傳甚廣。³⁸ 關於這個故事，我所看到的所有異本都有相同的基本元素：老鼠被貓殺死後，來到陰間告到閻王那裡；聽到老鼠的悲慘故事，閻王很生氣，馬上把貓捉來；貓到庭之後受到閻王痛斥，但貓歷述老鼠之害來反駁；聽到這些，閻王馬上換了口氣，把貓送回人間，併准它捕殺各種害獸。

動物向閻王告狀的故事在中國有很長的傳統。在敦煌發現的《十王經》的部份插圖中，可以看到動物向法官申訴，³⁹ 而元代有些散曲是以死去動物的申冤口吻來寫的。⁴⁰ 水

³⁴ André Lévy (雷威安), "Le motif d'Amphitryon en Chine: Les cinq rats jouent de mauvais tours à la capitale orientale [中國的安非特律翁：五鼠鬧東京]," *Études sur le conte et le roman chinois* [中國小說與故事之研究] (Paris: École Française d'Extrême Orient, 1971), pp. 115-146. 雷威安這篇文章頁 139-146 包含了五鼠鬧東京故事的英譯，其原文來源於明代小說《三寶太監下西洋記通俗演義》第九十五回。George Hayden (喬治·海頓) 對《龍圖公案》中五鼠鬧東京故事的英譯題為 "The Jade-Faced Cat" [玉面貓] (見 Y.W. Ma and Joseph S.M. Lau, Eds., *Traditional Chinese Stories: Themes and Variations*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78), pp. 456-462)。關於同樣題材的題為《五鼠鬧宋宮歌》的匿名閩南語歌仔冊之英譯，見 Wilt L. Idema (伊維德), trans., "The Song of the Five Rats Wreaking Havoc in the Song Palace," *Taiwan Literature: English Translation Series* No. 31-32 (2013): pp. 117-140。亦請參見山本範子，〈五鼠鬧東京成立考〉，《颶風》，第 37 期（2003），頁 88-106；潘建國，〈海內孤本明刊新刻全像五鼠鬧東京小說考〉，《文學遺產》，第 5 期（2008），頁 90-102。

³⁵ 張道一：《老鼠嫁女：鼠民俗及其相關藝術》（濟南：山東美術出版社，2009）。亦請見于平、任憑，《老鼠嫁女》（北京：華語教學出版社，1993）。

³⁶ 張道一，《老鼠嫁女：鼠民俗及其相關藝術》頁 63-65 有一幅罕見的描繪貓鼠打官司的年畫。

³⁷ "The Rat and the Cat in Hades," in George Carter Stent (司登得), *Entombed Alive*, pp. 115-135, 及 Archibald Little, trans. *The Rat's Plaint* (Tokyo: Hasegawa, 1891).

³⁸ 這個故事可能更早之前就出現了。明末清初作者尤侗 (1618-1704) 寫過《磔鼠判》。在該作品中，尤侗先是詳細描繪老鼠的破壞行為，然後號召「刺姦大將軍苗氏」來消滅它們。見尤侗，《西堂文集西堂雜俎二集》6:26a-b，《續修四庫全書》，卷 1406，頁 355。

³⁹ Stephen F. Teiser (太史文), *The Scripture on the Ten Kings and the Making of Purgatory in Medieval Chinese Buddhism*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1994), ill. 8a, 8b.

⁴⁰ 田中謙二：《樂府散曲》（東京：筑摩書房，1983），頁 251-268。

牛對主人的控訴後來一直是流行的題材。在中山狼故事不少異本中，水牛是為狼說話的人物之一，它用從個人經歷的角度作證，指控人類普遍的忘恩負義。然而，儘管水牛有充足理由來控訴主人如何在它們活著的時候榨乾它們的勞力，力氣使盡時則把它們宰殺，小耗子對貓的指控卻遠沒那麼有力。

這個故事最簡單的改編本可能只包含最基本的元素：老鼠的控訴，貓的自我辯護，以及閻王的最後判決。⁴¹但大多數改編本的開頭沒那麼突兀。例如，以揚州清曲形式演出的《老鼠告狀》開頭是老鼠和耗子之間長篇討論，它們自豪地誇耀自己的家世，詳細描繪自己摧毀一切的威力：

惟有我們東家，勢利小人，
送禮把別人，反不送我們。
他不把我們當事，
我們也鬧他不得安穩——
佛櫃上打架，燭臺翻滾；
屋樑上跑馬，操兵擺陣；
帳頂上撒尿，滴得他滿身；
燈籠里蠟燭，啃到中心；
汗巾手帕，拖進洞門；
名人字畫，撕得碎紛紛；
衣服綢緞，見到我們遭瘟；
裝果的盒子，開它一個後門，
任我們出入，虎嚙狼吞。
下雨下雪，我們也不煩神，
棉花稻草，足以遮住寒冷。
——看將起來，
天下動物怎比得老鼠二分？⁴²

⁴¹ 參見吳守禮選注，《清道光咸豐閩南歌仔冊選注》（臺北：吳昭婉，2006），頁 123-126。山曼，《鼠文化與人生》，（瀋陽：遼寧古籍出版社，1996），頁 81-85 轉引楊傳珍輯，《老鼠告狸貓》，（原刊於《東平歌謠諺語集》，1988 年，頁 223-227）；這首短歌謠每行十字，直接以老鼠向閻王投訴來開頭。

⁴² 韋人、韋明鐸編：《揚州清曲》（上海：上海文藝出版社，1985），頁 110-113。〔譯者註：原文為簡體；為保持全文字體統一，此處轉為繁體。〕

就在這個時候，貓的出現讓這些勇敢的惡棍吃了一驚，立馬嚇壞了，絕望地想逃。耗子倒是溜了，老鼠卻被貓整個吞入肚中。

其他異本努力讓讀者一開始對老鼠充滿同情。甘肅西部流傳著一部《老鼠寶卷》，開頭描述一隻老鼠如何死於貓爪之下，以及它的兒子們如何試圖為父親的死報仇——不過它們很快也成了貓的爪下鬼，而它們的靈魂都去閻王那裡告狀。

小老鼠，死得苦，要把冤伸，
閻王殿，告狸貓，狀寫分明：
「它害了，我的父，我們找尋，
又吃了，我們倆，是何原因？
告那個，惡狸貓，欺人太甚，
一而再，再而三，殘害我們！
我祖奶，八十六，誰人侍奉？
我寡娘，小姊妹，誰人撫承？
好端端，遭禍殃，家破人亡，
害得我，一穴人，有命難存。」⁴³

山東近年來記錄下來的某些歌謠中，老鼠絕望之餘，決定組織軍隊對付貓。作品對老鼠排兵布陣的詳細描述俱有史詩般的恢宏：

二更里，月正東，
老鼠回家去搬兵，
點將鼓，鼓冬冬，
點將炮，響連聲，
大小三軍列西東。
頂盔貫甲好威風，
金兜盔，帶盔纓，
鎖子甲，耀眼明，
標子旗，插後背，
護心鏡，挂前胸，

⁴³ 方不和編：《河西寶卷真本校注研究》（蘭州：蘭州大學出版社，1992），頁 301-313。）。〔譯者註：原文為簡體；為保持全文字體統一，此處轉為繁體。〕據此書編者注，這篇寶卷由「徐祝德搜集自山丹縣，任玉梅、閻富江謄抄」（頁 312）。

腰扎絲絛九股擰。
 三軍司命傳令兵，
 一杆大旗插當中。
 年少的，頭裡走，
 後跟一群寡婦兵，
 有桿子，有流星，
 槍刀劍戟好幾層，
 若問人馬有多少？
 亂哄哄地數不清。
 年紀大的催後陣，
 身強力壯打前鋒，
 搖旗擂鼓往前走，
 喊殺連天不住聲。⁴⁴

不過，貓一出現，老鼠們就四散逃走，不少老鼠還成了貓的腹中餐。和其他作品中一樣，老鼠到閻王面前告狀的唯一結果是，貓捕鼠的權力和義務得到再次肯定。

五、結語

用歌謠寫成的具有相當篇幅的動物說唱敘事當然不止上面討論的三個故事。不少體裁的說唱文學作品中，出現過昆蟲或其他小生物相互誇耀自己的優點的描繪。例如，十七世紀山東作者丁耀亢寫過一部說唱作品，講述蒼蠅和蚊子之間的友誼和敵對。⁴⁵ 而臺灣藝人楊秀卿的演出曲目中則包括《胡蠅大戰蚊仔歌》。⁴⁶ 葬禮的繁文縟節顯然也讓葬禮成了動物故事中頗為流行的題材：司登得（George Carter Stent）曾用韻文成功翻譯過一個有關各種動物出席蟋蟀葬禮的故事。

⁴⁴ 《臨朐民間文學集成資料本第一卷》（臨朐：臨朐縣民間文學集成辦公室，1989），頁 383-388。〔譯者註：原文為簡體；為保持全文字體統一，此處轉為繁體。〕據該書編者註，此曲講述者為「馬一琴，女，文盲，68 歲，城關鎮三元村」，并由馬佟秀「採錄整理」。馬一琴也是《鴛鴦出殯》的講述者（見頁 389-90），該曲採錄於 1988 年。張道一，《老鼠嫁女——鼠民俗及其相關藝術》（濟南：山東美術出版社，2009）頁 58-62 所收異本是《民間文學》1982 年第 8 期初版的重印版。該本由山東省臨邑縣義堂鎮一位老農演唱。

⁴⁵ Ding Yaokang（丁耀亢），“Southern Window Dream [南窗夢],” trans. by Wilt L. Idema（伊維德）. *Renditions* 69 (2008), pp. 20-33.

⁴⁶ 陳奕愷編：《唸歌仔遊江湖：楊秀卿的人生》（臺北：臺本縣政府文化局，2010），頁 134-144。

我自己對這些材料具有兩方面興趣。首先，這些材料適合從比較視角研究。雖然中國有自己的動物敘事作品，但很清楚的是，這些文本在中國文學傳統中處於邊緣地位。

「中國特色動物史詩」最重要的文本中，不少是意外發現而為人知曉的，或是作為近來記錄中國非物質文化遺產各種項目的一部分，才得以出版。即便在通俗文學中，這些材料的邊緣地位也揭示出中國文學傳統與其他文學傳統在性質上具有的不同之處。

我對這些材料另一方面的興趣與翻譯有關。多年來，我已經把這些作品中的一部分譯成我自己的母語荷蘭語，而近些年來，我也做了一些英文翻譯，並希望這些英文譯本在不遠的將來能發表。之所以翻譯這些作品，是因為我發現它們深具原創性，並十分風趣。中國及其他國家漢學界似乎都有一種將文學質量與博學、深奧等同的傾向，但這些文本證明，科舉失敗或進不了翰林院的作者同樣可能具有文學天賦。翻譯工作強迫翻譯家仔細閱讀。翻譯這些作品的時候，我為這些無名作者的創造力、敏感性，為他們的活力和幽默深深折服。翻譯這些作品給我帶來快樂；我的希望就是，這些譯作也會給我的讀者帶來快樂。

引用書目

一、傳統文獻

- 〔西漢〕劉向集錄，《戰國策》，三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年。
- 〔曹魏〕曹植著，趙友文校注：《曹植集校注》，臺北：明文書局，1985年重印本。
- 〔唐五代〕王重民等編：《敦煌變文集》，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57年；1984年重印本。
- 〔唐五代〕項楚選注：《敦煌變文選注》，成都：巴蜀書社，1989年。
- 〔唐五代〕黃征及張涌泉校注：《敦煌變文校注》，北京：中華書局，1997年。
- 〔明〕《明成化說唱詞話叢刊》，臺北：鼎文書局，1979年。
- 〔明〕朱一玄校：《明成化說唱詞話叢刊》，鄭州：中州古籍出版社，1997。
- 〔明〕周賡白選注：《明人雜劇選》，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58年。
- 〔清〕尤侗：〈磔鼠判〉，《西堂文集西堂雜組二集》6:26a-b，《續修四庫全書》，卷1406。
- 〔清〕吳守禮選注：《清道光咸豐閩南歌仔冊選注》，臺北：吳昭婉，2006年。

二、近人論著

- 丁乃通：《中國民間故事類型索引》，武漢：華中師範大學出版社，2008年。
- 于平、任憑：《老鼠嫁女》，北京：華語教學出版社，1993年。
- 山本範子：〈五鼠鬧東京成立考〉，《颶風》，第37期，2003年，頁88-106。
- 山曼：《鼠文化與人生》，瀋陽：遼寧古籍出版社，1996年。
- 方不和編：《河西寶卷真本校注研究》，蘭州：蘭州大學出版社，1992年。
- 田中謙二：《樂府散曲》，東京：筑摩書房，1983年。
- 伏俊連：〈從新出土的神鳥賦看民間都市賦的產生特徵及在文學史上的意義〉，《西北師大學報》，第6期，1997年。
- 季羨林譯：《五卷書》，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59年。
- 韋人、韋明鐸編：《揚州清曲》，上海：上海文藝出版社，1985年。
- 郭淑雲：〈敦煌〈百鳥名〉、〈全相鶯哥行孝義傳〉與〈鸚哥寶卷〉的互文本性初探〉，《敦煌研究》，第5期，2002年。
- 張道一：《老鼠嫁女：鼠民俗及其相關藝術》，濟南：山東美術出版社，2009年。
- 陳奕愷編：《唸歌仔遊江湖：楊秀卿的人生》，臺北：臺本縣政府文化局，2010年。

- 楚永橋：〈燕子賦與唐代司法制度〉，《敦煌研究》76，第6期，2002年。
- 楊傳珍輯：《老鼠告狸貓》，《東平歌謠諺語集》，1988年。
- 鄭阿財：〈史語所藏鸚哥寶卷研究—兼論同一題材在各類俗文學的運用〉，《成大中文學報》，第23期，2008年12月。
- 潘建國：〈海內孤本明刊新刻全像五鼠鬧東京小說考〉，《文學遺產》，第5期，2008年。
- 澤田瑞穗：〈鶯哥行孝本生〉，《中國動物譚》，東京：弘文堂，1978年。
- 《臨朐民間文學集成資料本第一卷》，臨朐：臨朐縣民間文學集成辦公室，1989年。
- 關德棟：《曲藝論集》，北京：中華書局，1958年。

- Anonymous, "The Song of the Five Rats Wreaking Havoc in the Song Palace." Trans. by Wilt L. Idema. *Taiwan Literature: English Translation Series* No. 31-32 (2013): pp. 117-140.
- Attar, Farid Ud-Din *The Conference of the Birds*. Trans. by Afkham Darbandi and Dick Davis. Harmondsworth: Penguin Books, 1984.
- Barrett, T.H. "The Monastic Cat in Cross-Cultural Perspective: Cat Poems of the Zen Masters," in James A. Benn, Lori Meeks, and James Robson, Eds., *Buddhist Monasticism in Asia: Places of Practice*. London: Routledge, 2010. pp. 107-124.
- . *The Religious Affiliations of the Chinese Cat: An Essay towards and Anthropozoological Approach to Comparative Religion*. The Louis Jordan Occasional Papers in Comparative Religion No. 2. London: The School of Oriental and African Studies, 1998.
- Bødker, L. *Indian Animal Tales: A Preliminary Survey*. Folklore Fellows Communications 170. Helsinki: Suomalainen Tiedekatemia, 1957.
- Bouwman, André, and Bart Besamuca, eds. *Of Reynaert the Fox: Text and facing translation of the Middle Dutch Beast Epic* Van den vos Reynaerde. Amsterdam: Amsterdam University Press, 2009.
- Chan, Leo Tak-hung. "Liberal Versions: Late Qing Approaches to Translating Aesop's Fables." David Pollard, Ed., *Translation and Creation: Readings of Western Literature in Early Modern China, 1840-1918*.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1998, pp. 57-78.
- Crump, James, trans. "Wang Chiu-ssu: The Wolf of Chung-shan." *Renditions* 7 (1977): pp. 29-38.
- Ding Yaokang. "Southern Window Dream." Trans. by Wilt L. Idema. *Renditions* 69 (2008), pp. 20-33.

- Dolby, William, trans. "Wolf of Mount Zhong." *Eight Chinese Plays, from the thirteenth century to the present*. London: Elek Books, 1978, pp. 93-102.
- Hayden, George, trans. "The Jade-Faced Cat." Y.W. Ma and Joseph S.M. Lau, Eds., *Traditional Chinese Stories: Themes and Variations*.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78, pp. 456-462.
- Hightower, James R., trans. "The Wolf of Chungshan." Cyril Birch, Ed. *Anthology of Chinese Literature Vol. 2 From the Fourteenth Century to the Present Day*. New York: Grove, 1972, pp. 46-52.
- Idema, Wilt L., trans. "Four Miao Ballads from Hainan," *Chinoperl Papers* 29 (2010): pp. 168-172.
- . "Guanyin's Parrot: A Chinese Buddhist Animal Tale and Its International Context." Alfredo Cadonna, ed., *India, Tibet, China: Genesis and Aspects of Traditional Narrative*. Firenze: Leo S. Olschki, 1999, pp. 103-150.
- . "The Filial Parrot in Qing Dynasty Dress: A Short Discussion of the *Yingge baojuan* [Precious Scroll of the Parrot]," *Journal of Chinese Religions* 30 (2002): pp. 77-96.
- Janssens, Jozef, and Rick van Daele. *Reinaerts streken: Van 2000 voor tot 2000 na Christus*. Leuven: Davidsfonds, 2001.
- Leerssen, Joep. *Bronnen van het vaderland: taal, literatuur en de afbakening van Nederland 1806-1890*. Nijmegen: Vantilt, 2006.
- Lévy, André. "Le motif d'Amphitryon en Chine: Les cinq rats jouent de mauvais tours à la capitale orientale," *Études sur le conte et le roman chinois*. Paris: École Française d'Extrême Orient, 1971, pp. 115-146.
- Little, Archibald, trans. *The Rat's Complaint*. Tokyo: Hasegawa, 1891.
- Mair, Victor H. "Comparative Aspects of Eurasian Avian Colloquies." 《華學》，第9—10期，2008年，頁1091-1106。
- Mann, Jill. *Ysengrimus: Text with Translation, Commentary and Introduction*. Leiden: E.J. Brill, 1987.
- Mayo, Lewis. "The Order of the Birds in Guiyijun Dunhuang," *East Asian History* 20 (2000): pp. 1-60.
- McLaren, Anne E. *Chinese Popular Culture and Ming Chantefables*. Leiden: Brill, 1998.
- Mowry, Hua-yuan Li. "The Wolf of Chung-shan." *Tamkang Review* 11 no. 2 (1980-81): pp. 139-159.

- Müller, Shing. "Über die *mao*-Katzen im alten China." Roderich Ptak, Ed. *Tiere in alten China: Studien zur Kulturgeschichte*. Maritime Asia 20. Wiesbaden: Harrasowitz Verlag, 2009, pp. 49-76.
- Peintinger, Franz Xaver. "Das Bild der Ratte im alten China." *Monumenta Serica* 49 (2001): pp. 391-443.
- Spring, Madeline. *Animal Allegories in T'ang China*. New Haven: American Oriental Society, 1993.
- Stent, George Carter, trans. "The Illness, Death, and Funeral Obsequies of Mr. Locust; with a slight account of the battle at his grave." *Entombed Alive and Other Songs, Ballads, Etc. from the Chinese*. London: William H. Allen, 1878, pp. 101-110.
- , trans. "The Rat and the Cat in Hades." *Entombed Alive and Other Songs, Ballads, Etc. from the Chinese*. London: William H. Allen, 1878, pp. 115-135.
- Tan, Tian Yuan. "The Wolf of Zhongshan and Ingrates: Problematic Literary Contexts in Sixteenth-Century China." *Asia Major Third Series* 20 (2007): pp. 105-131.
- Taylor, Ian M. "'Guan, Guan' Cries the Osprey: An Outline of Pre-Modern Chinese Ornithology." *Papers on Far Eastern History* 33 (1986): pp. 1-22.
- Teiser, Stephen F. *The Scripture on the Ten Kings and the Making of Purgatory in Medieval Chinese Buddhism*.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1994.
- van Ess, Hans. "An Interpretation of the *Shenwu fu* of Tomb No. 6, Yinwan." *Monumenta Serica* 51 (2003): pp. 605-628.
- Waley, Arthur, trans. "The Swallow and the Sparrow." *Ballads and Stories from Dunhuang*. London: George Allen and Unwin, 1960, pp. 11-24.
- Watson, Burton. *Chinese Rhyme-Prose: Poems in the Fu Form from the Han and Six Dynasties Period*.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71.
- Yang Xianyi, and Gladys Yang, trans. "The Swallow and the Sparrow," *Chinese Literature* (Summer 1986): pp. 153-161.
- Zilkowski, Jan M. *Talking Animals: Medieval Latin Beast Poetry, 750-1150*. Philadelphia: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Press, 1993.

Beast Epics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Author: Wilt L. Idema^{*}

Translator: Jie Guo^{**}

Abstract

Whereas China, like many other cultures, has a rich heritage of animal tales in oral literature, the written tradition knows only a few developed tales of animals interacting with, and talking to, other animals as animals. In the written tradition animals often are given a human shape before they are given the power of speech. The reason for the absence of talking animals in the written tradition of Chinese literature is most likely due to the obviously fictional character of such stories. In this paper I will briefly discuss three small animal epics from China that each exist in more than one version: The *Yanzi fu* (Rhapsody on the sparrow), which is known in two versions from Dunhuang; the *Yingge xing xiaoyi zhuan* (Tale of the filial piety of the Parrot), which is included among the ballad-stories of the Chenghua period (*Chenghua shuochang cihua*) and survives in various regional versions till today; and the numerous adaptations of the court case of the Mouse against the Cat, which is known from nineteenth- and twentieth-century versions.

Keywords: beast epic, fictionality, the swallow and the sparrow, the filial parrot, the courtcase of the mice against the cat.

^{*} Professor of Chinese Literature, Emeritus, Department of East Asian Languages and Civilizations, Harvard University, USA.

^{**} Associate Professor of Comparative Literature, Department of Languages, Literatures, and Cultures, University of South Carolina, USA.